

## 第七屆 KDCC 朗誦比賽 比賽章程

### (一) 比賽詳情：

日期：2023 年 11 月 26 日 (星期日)

比賽地點：香港兆基創意書院(九龍樂富聯合道 135 號)

截止報名日期：2023 年 11 月 6 日 (滿額即止)

#### 參賽資格：

(A) 就讀香港幼稚園低班 (K1) 至 中學六年級 (S6) 學生，均可報名參加。

### (二) 參賽組別：

就讀香港幼稚園低班 (K1) 至 小學六年級 (P6) 學生。

參賽組別分為 K1、K2、K3、P1-P2、P3-P4、P5-P6、初中組(S1-S3)及高中組(S4-S6)。

組別計算方法以 2019 年 9 月 1 日就讀年級作準。

K1 組	K2 組	K3 組
幼稚園低班 (K1)	幼稚園中班 (K2)	幼稚園高班 (K3)

P1-P2 組	P3-P4 組	P5-P6 組
小學一年級 (P1) 小學二年級 (P2)	小學三年級 (P3) 小學四年級 (P4)	小學五年級 (P5) 小學六年級 (P6)

初中組	高中組
中學一年級 (S1) 中學二年級 (S2) 中學三年級 (S3)	中學四年級 (S4) 中學五年級 (S5) 中學六年級 (S6)

### 比賽項目及費用：

- 普通話/廣東話 (包括：古詩、新詩、兒歌及童謠、散文及故事)  
→ 自選誦材

### 價目表

參賽費用 (適用於所有組別)

項目	費用
獨誦(單項)	\$480



### (三) 比賽通知：

- 3.1 比賽日期、時間、地點及詳情，將於 **11月16日** 以「電郵」通知各位參賽者。敬請正確填寫聯絡電郵地址並多加一個備用聯絡電郵。
- 3.2 如於 **11月20日** 仍未收到有關通知，敬請盡快聯絡本機構。
- 3.3 凡於比賽日期後才提出未收到通知者，恕不受理。**(請注意：個別電子郵箱，尤其是 hotmail 系統會將本系統電郵置於「垃圾郵件」或「雜件箱」)**
- 3.4 參加者之比賽地點、時間及出場次序，由大會編訂，參加者不得異議。

### (四) 參賽證書：

- 4.1 於比賽中獲獎的獨誦獲得「得獎證書」。

### (五) 獎項：

- 5.1 獨誦獎項：  
各組別設冠、亞、季軍及優異獎，可獲獎盃\*及「得獎證書」。  
\*參賽者獲得 70 分或以上成績均可獲得獎盃一座以示鼓勵。
- 5.2 導師獎項：  
各組別冠軍得獎者的指導老師可獲頒發「指導老師證書」，同一項目之獲獎老師只會獲頒發一張證書。
- 5.3 如參賽者表現未達到大會所規定的水準，大會將不會頒發該名次及獎項。各組別按不同參賽人數，獎項數目會有所不同。主辦機構保留最終決定權。



**〔六〕 報名方法：**

**6.1 獨誦 (普通話) - 網上報名**

參賽者可於本機構網頁填寫報名表，完成後會收到由系統所發出的網上報名電郵回條，請按照指示繳交支票或入數。

**6.2 繳費方式**

本機構只接受支票 或 銀行入數證明 [包括 ATM 轉帳 / 網上銀行轉帳]。  
如參賽者選擇銀行入數 [包括 ATM 轉帳 / 網上銀行轉帳] 需要將收據電郵給本機構。

銀行戶口資料： 匯豐銀行 International Putonghua Examinations Limited 戶口號碼： <b>817-716780-001</b>
--

**\*當本機構收妥報名費用後，七個工作天內便會向參賽者以電郵形式發出回覆通函。\***

6.3 參賽者必須詳細閱讀比賽規則及各項目之細則，並確保所填報之資料屬實及無誤。如有違規者，其參賽資格將被取消。所有資料只會作比賽之用。

**〔七〕 查詢：**

比賽由籌備到結束整段期間，本機構電話線路均非常繁忙，因此本機構建議參賽者先於本機構網站瀏覽所需資料，我們也建議參賽者使用電郵方式聯絡本機構。如因致電本機構不果而耽誤有關比賽的事宜，本機構一概不會負責。電郵會於七個工作天內（星期二、星期四及星期六為工作天，公眾假期除外）回覆。

<b>國際普通話水平測試機構</b>	
(辦公時間:星期二、四及六 早上 10:00 至下午 5:00)(公眾假期休息)	
地址：	九龍柯士甸道 152 號好兆年行 1004 室
電話：	2111 9348
電郵：	kpcexam@yahoo.com.hk
網址：	http://www.ipexam.org

〔八〕 附註：

主辦機構有權對以上各項作出修訂，如有任何修改，恕不另行通知。

## 各項目細則

普通話/廣東話〔包括：古詩、新詩、兒歌及童謠、散文、故事〕

◆ 獨誦〔時間不超過 2 分鐘（幼稚園組不超過 1.5 分鐘）〕

1. 自選誦材。
2. 評審準則：吐字、聲調、節奏、動作、儀態、眼神、感情等。



## 大會規則 (1)

1. 參賽者須為：  
(A)就讀幼稚園低班 (K1) 至 中學六年級 (S6) 學生。
2. 所有組別計算方法以 2023 年 9 月 1 日就讀年級作準。
3. 參賽者請清晰填報各項資料；所填報之資料必須屬實，如有違規者，其參賽資格將被取消，報名費亦不獲退還，而所有報名資料只會作比賽之用。
4. 遞交網上報名表時請填妥各項參賽資料。
5. 已繳交之報名費不能退還(除非大會取消有關活動)，亦不得轉讓他人作比賽之用。
6. 比賽日期、時間、地點及詳情，將於 **11 月 16 日** 以「電郵」通知各位參賽者。敬請正確填寫聯絡電郵地址並多加一個備用聯絡電郵。如於 **11 月 20 日** 仍未收到有關通知，敬請盡快聯絡本機構。凡於比賽日期後才提出未收到通知者，恕不受理。**(請注意：個別電子郵箱，尤其是 hotmail 系統會將本系統電郵置於「垃圾郵件」或「雜件箱」)**
7. 參加者之比賽日期、地點、時間及出場次序，由大會編訂，參加者不得異議。
8. 大會有權隨時更改比賽時間表。如遇上由教育署發出因惡劣天氣或其他特殊原因而需要停課之指示，所有當日舉行之賽事將會全部取消，直至另行通知。
9. 參賽者請於比賽開始前十五分鐘到達比賽場地辦理報到手續。比賽開始後，評判或工作人員有權拒絕任何人士（包括參賽者）進場；參賽者可能錯過重要之宣佈及出場次序。
10. 所有參賽者必須攜帶有相片之 身份證明文件／旅遊證件／學校手冊／學生證，以便比賽場地之工作人員核實。

11. 參賽者於比賽當日不可穿著制服或扣上識別襟章(校服除外)。
12. 評判有權於比賽中途終止參賽者的演出，參賽者不得異議。
13. 如參賽者之演出超過法定時限，評審有權終止參賽者之演出並扣減分數。
14. 於各項比賽指定時間內，參賽者只可以一首作品參賽。
15. 對於評判所作出之最終比賽成績，任何人均不得異議。
16. 各獎項及得獎名額或會因應比賽實際情況而有所調整。如參賽者的演出未達得獎水平，大會有權不頒發任何名次及獎項，而主辦機構亦會保留最終決定權。
17. 在場家長及觀眾不得向比賽中的參賽者作任何提示(俗稱提水)，一旦被評判或工作人員發現，評判可扣減參賽者的分數。
18. 參賽者如有違反任何比賽規則，大會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
19. 比賽結果會於每節比賽完結時即時公佈，並於 12 月 1 日下午五時後於本機構網站內公佈。
20. 在不影響比賽進行的情況下，家長或老師可以進行攝影或錄影，但不能使用閃光燈及只限拍攝自己的子女或學生。
21. 所有在場人士均需小心看管個人財物。如有任何遺失，大會恕不負責。
22. 全部參賽者的相片、錄音及錄像均屬於主辦單位國際普通話水平測試機構所有，主辦單位對外發表不另給酬勞，並享有「出版、公開展示與口述、使用、重製、改作與編輯等權利」。
23. 主辦單位將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以合法及公平方式收集及處理有關個人資料。
24. 主辦機構有權修改比賽規則，若有任何修改，恕不另行通知。
25. 如有爭議，大會保留一切最終決定權。
26. 免責條款
  - 26.1) 參賽單位需承擔有關版權問題引起一切的責任，大會一概不負責。
  - 26.2) 如參賽單位或表演者不當使用而導致演出場地損壞，大會保留追究賠償權利。
  - 26.3) 參賽單位於比賽中發生的任何損失或傷亡，大會無需負上任何責任及賠償。



請踴躍參與!





##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1)

國際普通話水平測試機構(下稱：IPEL)致力於保護閣下的私隱。以下所列示信息解釋我們的操作慣例和收集及使用閣下個人資料的方式。

### 收集個人資料的用途

IPEL 使用參賽者 / 機構 / 負責老師 / 家長 / 合法監護人 (下稱監護人)的個人資料主要用於處理第七屆 KPCC 朗誦比賽，以及任何直接有關的用途上。IPEL 也可能使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與參賽者 / 機構 / 負責老師 / 家長 / 監護人進行活動期間的有關聯絡。IPEL 亦可能將入選決賽的參賽者的姓名、照片、比賽，以及活動過程刊登在網頁、報章、社交網站、Facebook 專頁及其他媒體作為宣傳之用。

參賽者 / 機構 / 負責老師 / 家長 / 監護人可基於自願性質向 IPEL 提供個人資料，但所提供的個人資料能夠使 IPEL 為參賽者完成第七屆 KPCC 朗誦比賽的登記申請。如參賽者 / 機構 / 負責老師 / 家長 / 監護人未能向 IPEL 提供所需的個人資料，IPEL 可能無法處理參賽者的申請。

### 個人資料的轉移

為滿足上述用途之需要，IPEL 可能會將參賽者 / 機構 / 負責老師 / 家長 / 監護人的個人資料轉移給集團內僱員、關連公司 (包括聯營公司)、由 IPEL 就上述用途需要而聘用的印刷服務和獎座供應商以及參賽者所屬學校 / 團體 / 機構。除此以外，IPEL 不會將參賽者 / 機構 / 負責老師 / 家長 / 監護人的個人資料轉移給第三者。若參賽者 / 機構 / 負責老師 / 家長 / 監護人不同意接受此等推廣資訊，可於下列方格內填上'√' 剔號。

如有需要，IPEL 或會將參賽者的姓名、照片、比賽，以及活動過程刊登在網頁、報章、Facebook 專頁及其他媒體作為宣傳之用。

如有法例規定，IPEL 會披露有關資料，也會應執法機關的要求披露上述資料。

### 個人資料的保留

所有參賽者 / 機構 / 負責老師 / 家長 / 監護人的資料只供處理第七屆 KPCC 朗誦比賽及有關用途，並於本年度第七屆 KPCC 朗誦比賽完結後 24 個月內銷毀。



國際普通話水平測試機構  
International Putonghua Examinations Ltd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2)**

**查閱或更正閣下的個人資料的方法**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486 章)，參賽者 / 機構 / 負責老師 / 家長 / 監護人有權知道 IPEL 是否擁有其個人資料，亦可索取有關資料副本，並更正 IPEL 保存的有關資料。有關索閱及/或更正 IPEL 記錄內任何有關參賽者 / 機構 / 負責老師 / 家長 / 監護人的個人資料的要求，可電郵至 [info@ipexam.org](mailto:info@ipexam.org) 與本機構職員聯絡。

為保護參賽者 / 機構 / 負責老師 / 家長 / 監護人的私隱和身份，IPEL 將以合理的步驟核實參賽者 / 機構 / 負責老師 / 家長 / 監護人的身份，然後才會讓參賽者 / 機構 / 負責老師 / 家長 / 監護人接觸或更正其個人資料。